

2021 年度厦门市湖里区应急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厦门市湖里区应急管理局（本级）部门的主要职责是：（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街道、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牵头组织编制全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指导监督实施。（二）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工矿、商贸、烟花爆竹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三）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组织实施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区级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四）按要求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指导落实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区级应对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和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协调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

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抗洪抢险、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推进消防、森林火灾扑救、地震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地方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八）指导协调消防工作，指导各街道、各部门落实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九）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上级下达和区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十一）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直有关部门、各街道和区安委会其它成员单位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考核工作。（十二）依法组织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十三）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交流与合作，参与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的救援工作。（十四）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区发展和改革局、区民政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商务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十五）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加强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十六）承担区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区减灾委员会、区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十七）完成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

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厦门市湖里区应急管理局部门包括 2 个机关行政科室及 1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厦门市湖里区应急管理局	行政机关	7
厦门市湖里区安全生产执法大队	参公事业单位	36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1 年，厦门市湖里区应急管理局部门主要任务是：（一）围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这

个中心任务，加强隐患排查治理，努力完成“攻坚”任务

2021年是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的“攻坚年”，各专项整治牵头部门、各街道按照《湖里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方案》，对照2个专题、9个专项和1项工作机制的要求，重点抓好“除隐患、保安全、迎建党百年”“迎建党百年 安全生产百日攻坚”等19个专项整治，扎实推进整治工作。1-12月，全区共排查整改隐患13123处。

1. 两个专题和1项机制完成情况。

一是抓好“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专题”工作。组织观看《生命重于泰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电视专题片644场，共21882余人次参加；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266场次；开展安全生产“大讲堂”“大家谈”“公开课”“微课堂”和在线访谈、基层宣讲645场，共12万余人次参加。二是抓好“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专题”工作。开展企业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专题培训23场，共809多人参加。在全区范围内深入开展新《安全生产法》学习宣传贯彻活动，印发《致全区生产经营单位的一封信》50000份、安全生产挂图2000份。三是抓好“安全隐患整治工作机制”落实。全年共召开相关会议6次，印发通报4次。12月以来，对各街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开展情况进一步进行检查指导，督

促、促进各街道各部门进一步提升整治效果。

2.9 个专项完成情况。

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和民爆物品安全专项：危险化学品领域，检查危化企业 368 家次，约谈企业 4 家次，发现并整改隐患 39 个，行政处罚 24 起，处罚没款合计 7.51 万元；累计检查餐饮瓶装燃气用户 28848 家次，发现并整改隐患 719 处；检查供应站点 284 家次，发现并整改隐患 49 处；查处非危化品车无证运输 1 起，查处黑气案件 1 起，收缴钢瓶 5 个，查处违规送气案件 2 起，移交执法部门罚款 4.9 万元。烟花爆竹方面，春节期间，共查处烟花爆竹行政案件 6 起 8 人，行政罚款 7 人，“禁放查非”专项行动期间的烟花爆竹 110 警情 1 起，“禁放查非”工作做到了“禁得住”，无火灾、无伤亡、无事故的“三无”成效。收缴了 2 个集装箱 37 吨准备以一般货物出口的烟花爆竹，有力消除安全隐患。

消防安全专项：检查单位 3091 家次，发现并督促整改火灾隐患 1226 处，下发重大火灾隐患整改通知书 1 份，下发临时查封决定书 7 份，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 61 份，其中责令三停 8 家，处罚没款合计约 132.46 万元。

道路交通安全专项：共实地走访重点运输企业 720 家次，处罚责任企业 71 家。严管“两客

一危”、校车、营转非、重货、重挂、中货、面包车等九类重点车辆，查处各类车辆超员 190 起，货车超载 30%以上 1130 起。细化建筑废土运输车辆、电动自行车、交通安全设施等专项排查治理方案，先后召开部署会、推进会、点评会等 30 余次。

水上和渔业船舶安全专项：渔业船舶整治工作，在册渔船 7 艘，其中 6 艘收鲜船，1 艘休闲渔船，均停靠在高崎渔港内。成立检查组 5 个，共核查进出港船舶 3667 艘次，人员 5498 人次；清理减少涉渔“三无”船舶整治 104 艘，目前存有乡镇船舶 368 艘。帆船管控工作，湖里区共有 28 家帆船企业提交帆船备案，现备案在册帆船 111 艘；累计出动检查人员 116 人次，检查码头 51 次，未发现重大安全隐患；日常安全管理情况，共出动 144 人次，发现一般隐患 8 个，均已完成整改。

城市建设安全专项：共抽查在建项目 169 个，发现并整改隐患 969 处。开展“双随机”监督检查 121 次，出动检查人员 713 人次，发现并整改质量安全隐患问题 867 个。抽查起重机械设备 101 台，发现并整改隐患 114 处。

房屋安全专项：重大危险房屋长效处置情况，全区已鉴定为 D 级的危房共 265 栋（包含 28 栋 D 级危房文物），已长效解危处置 241 栋（其中 4 栋文物）。剩余 24 栋 D 级危房均为文物建筑，由区文旅局牵头，已进场施工 7 栋，已完成施工单位招标并启动施工准备 8 栋，其余 9 栋正在开展方案编

制、方案审查、招标等工作。钢结构房屋排查整治情况，共排查出钢结构房屋 395 栋，已拆除 210 栋，存量 185 栋房屋中钢结构厂房 39 栋。C 级危房长效解危处置情况，全区已鉴定为 C 级的危房共 317 栋（包含 24 栋 C 级危房文物），已长效解危处置 79 栋（其中 6 栋文物）。

工业园区等功能区安全专项：督促园区企业 518 家次，排查并整改隐患 518 处。一是开展联合执法部门开展安全生产检查 4 次，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162 家次，排查整改隐患 37 处。二是共排查出涉有限空间的企业 452 家，排查并整改隐患 45 项。

危险废物等安全专项：一是强化废弃危险化学品等危险废物监管。通过企业自查和现场排查，对 61 家企业废弃危化品的产生、贮存、去向等情况进行排查、指导。二是开展废铅蓄电池规范化管理专项行动。印刷 1500 份宣传材料，组织 55 家企业召开专题培训会，对涉及产生废铅蓄企业抽取 42 家进行现场检查，并对其中 12 家开展“回头看”，对发现问题的企业，指导企业整改完善。目前，注册收集网点企业 61 家，申报废铅蓄电池产废企业 54 家，通过固废平台处置 1330.52 吨。三是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工作。对全区 9 家省重点企业、4 家其他产废企业进行评估，13 家企业评估合格率均为 100%。对评估发现的问题，建立清单，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 3 份，跟踪督促企业落实整改。

自然灾害安全专项：一是积极开展备汛工作，全区开展业务培训 78 场，组织汛前演练 113 场，累计排查各类场所 293 处，共排查整改 98 处。二是做好暴雨、台风防御工作。共启动防御暴雨三级响应 13 次、二级响应 5 次、一级响应 1 次，启动防御台风四级应急响应 6 次、三级响应 2 次。三是防御 9 号台风“卢碧”期间，区领导 30 余人次深入挂钩单位检查督导防台防暴雨工作落实，各街道和各职能部门成立专项检查组 56 个，累计下沉干部 2030 人，转移各类人员 1176 人，预置抢险力量 18 支 564 余人。四是扎实做好经常性防火工作，全区响应市森防指发布的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 7 次 44 天，区森防办先后 2 次下发专项整治通知，排查整改森林火灾隐患问题 80 余个，清杂约 40 万平米，重点督促抓好靠山隔离带清理不彻底、个别山头易燃物堆杂等隐患问题整治。春季宣传月全区共发送防火告知书 3 万余份、宣传短信 40 万余条、更新横幅板报等 200 余块，组织“五进”活动 22 场。

（二）强化重点时段重点部位安全监管这个重要环节，落实生产安全责任，确保安全形势向好

1. 紧盯重点时段安全监管。一是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重点时段工作，及时召开会议科学分析全区安全形势，研判风险，调度解决安全生产重难点问题，部署各项安全举措。2021 年共召开 9 次区委常委会、9 次区政府常务会议、5 次区政府安全生产工作例会及 3 次安全生产专题会议研究安全生产工作。二是在春节、国庆等重点节假日，区四套班子领导分别带领检查组对辖区 100 多家企业进行节

前安全生产检查，督促企业进一步落实主体责任。“七一”期间，全区各级领导带队对所属行业领域重点企业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共出动 690 人次，检查企业 621 家次，发现隐患 442 处，现场整改 145 处，限期整改 297 处。三是针对庆祝建党 100 周年等重大活动等关键节点强化工作部署，及时制定《湖里区安全生产工作驻守方案》，组织 3 个工作组对 5 个街道进行安全生产工作驻守，指导各街道抓好会议期间安全防范、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和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等工作，确保辖区安全稳定。

2. 强化“百日攻坚”专项整治。一是重点部署，牢牢守住安全底线。6 月 14 日、6 月 28 日、7 月 28 日、8 月 11 日，在市委召开全市安全生产工作专题会议后，我区分别召开区委常委会和区政府常务会，传达上级会议精神研究部署“迎建党百年 安全生产百日攻坚”专项行动工作。二是明确责任，细化分解任务措施。区安委会研究制定《湖里区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迎建党百年 安全生产百日攻坚”专项行动的通知》（厦湖安委〔2021〕3 号），进一步强化责任、细化分工、优化措施。各街道、各相关部门结合本辖区、本行业领域特点，也分别制定具体实施方案，按照“1+N”模式，抓好工作落实。三是迅速行动，加强组织抓好落实。活动开展以后，全区上下立即组织开展安全隐患大检查行动。区委和区政府主要领导分别带队对重点单位进行调研检查。各街道各部门深入贯彻落实上级精神，分别对本辖区本行业领域的企业、社区、家庭开展安全检查和宣传教育

活动。共排查 10619 家次，排查整改隐患 657 处。

3. 落实景区、非景区景点等重点区域安全管理，全面排查风险隐患。一是我区共成立排查小组 213 个，出动 2 万余人次，摸排景区、旅行社、非景区景点、江河湖海水库等涉水危险区域 215 家（处）。排查发现隐患问题 89 个（中风险 1 个，低风险以下 88 个），已整改 87 个，还有 2 个隐患问题已制定有效的整改措施、落实责任单位、明确责任人和整改时限。二是在市督导检查组的指导和帮助下，区整治办对专项整治工作进行了 9 次督查（其中 1 次暗访督导），共督查发现 45 个问题，现均已整改。三是整治期间全区共增设安全探头 1300 余个，各类警示标识 890 余块，配置完善各类救生设备 260 余个。

（三）以安全生产法宣贯和严格执法处罚为抓手，增强安全执法监管效能，提升安全生产水平

1. 加强新《安全生产法》的宣贯工作。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增加了违法行为的处罚范围，加大对违法行为的惩处力度，特别将事故前的严重违法行为纳入《刑法》处罚，通过法律加大安全生产整治的力度。自 9 月 1 日新安法实施以来，全区各级迅速行动，加强宣贯工作，认真组织落实“八个一”，并督促企业进行落实。11 月 3 日，组织了一次工贸企业集中培训，对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进行宣贯，重点对违法行为的惩处进行了讲解，全区近 300 人参加；11 月 16 日至 26 日，组织全区

应急管理干部再次对《安全生产法》进行培训，提升执法水平。

2. 提升行政执法工作的规范性。区应急局执法及办案人员严格按新《安全生产法》、新《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程序办事，每周定期组织执法及办案队员，结合行政处罚案例进行法规学习，通过案例复盘、条款解读，使队员在安全生产检查、处罚等行政执法中准确把握新安法的规定和要求，为求做到融会贯通，有效提升了执法工作的规范性和严肃性。2021年，区应急局共检查企业1030家次，行政处罚61家次，罚款52.59万元。对去年3个发生事故的企业和个人罚款122.11万元。同比2020年，处罚起数增加12起上升23.5%，处罚金额增长44.8万元上升34.48%。

3. 通过专家指导服务提升执法专业水平。区安委办邀请行业专家组织督查组，对建筑施工、实验室等行业领域19家企（事）业进行安全生产督查，共排查整改安全隐患99处，均已完成整改。尤其是在建筑领域，认真吸取事故教训，开展对吊装机械进行“开小灶”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完善和落实“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责任链条、制度成果、管理方法和工作机制，防范此类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

（四）以不断加强基层基础建设为核心，积极做好森林防灭火、防汛、防灾减灾工作

一是紧盯重点工作推进落实。按照《湖里区森林防灭火提升工作三年行动》要求，积极推进森林

消防队伍体系建设、扑火装备配备、预警监测建设等工作，2021 年全区共组建森林消防半专业队伍 6 支 124 人，在仙岳山新建 10 个前置物资器材库，并配备相应森防器材，加快推进仙岳山消防通道、水源设施、管网等项目建设。扎实开展第一次全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及时协调矛盾困难，较好完成各行业普查任务，其中应急、气象、海洋、林草、市政道路和桥梁完成率 100%，住建（房屋建筑）完成率 84.7%。先后 3 次召开易涝点整治推进会和协调会，明确整改时限，严格抓好督办整改，对管理权责不够清晰点位，多次组织相关单位人员现地研究，9 处市、区关注的易涝区域整治工作有序进展。二是抓好隐患问题闭环整改。紧盯春节、清明、七一等重大节日和敏感时期，扎实开展重大火险隐患专项排查、森林火情整改“回头看”、野处火源治理和查处违规用火等专题活动。6 月份，区森防办制定百日攻坚森林防火专项行动方案，加强对全区 19 座山体隐患排查清理，全区出动各类检查人员约 3856 人，劝导不文明行为 627 人次。汛期期间，成立以区长为组长的工作领导小组，周密组织防汛防台风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活动，全区共排查隐患 101 处，截至目前完成整改 99 处，其余 2 处（省物资大院、双狮山）正在整改中。三是强化应急救援能力提升。2021 年组织全区森林消防专业培训两次，12 月份区森防办联合森林消防驻厦中队组织全区首届森林消防半专业队伍比武竞赛，并在仙岳山组织湖里区森林消防应急演练，进一步推进我区森林消防队伍建设。10 月份，在

五缘湾组织湖里区涉海场所安全管控应急处置演练，突出涉海场所安全设施配置、应急技能培训、意外情况处理等内容，取得较好演练效果。

（五）以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宣传为主导，多层面宣传，提升安全意识和自救能力

从安全价值、安全认同、安全意愿、安全意识、安全知识与安全技能等方面，扎实推进安全宣传工作，进一步增强公众风险防范、安全应急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一是深入开展安全宣传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选定殿前街道加州小游园建成全市首个消防主题公园，各街道各部门结合安全生产月、“119”消防月、“122”全国交通安全日、“124”国家宪法日等活动，深入企业、社区等开展宣传教育。2021年共发放《春节将至 安全至上——致广大市民朋友的一封信》50000份，签发《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承诺书》15800余份，印发《普法手册》5000份、《致全区生产经营单位的一封信》50000份、2000张挂图并发放至街道企业，督促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强化安全隐患自查自纠。二是集中开展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利用微信公众号、LED显示屏、展板、宣传栏等媒介广泛宣传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消防相关知识，提高群众的安全意识。在微信公众号开通“安全生产月”专栏，开展安全知识有奖竞答活动，共有5.5万人次参加了知识竞答，公众号粉丝达6600人；制作电动车消防安全和道路交通安全宣传视频，在辖区的电梯电视上播放；悬挂张贴安全生产宣传标语、安全生产

系列挂图 300 幅，制作展板、宣传栏 13 板，印发宣传材料 5 万余份，利用手机短信、微信等平台群发短信 148.4 万条。三是扎实组织应急培训和应急演练。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进一步强化应急管理人员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及业务知识学习，提升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能力和水平，分 3 次组织区相关成员单位的分管领导、业务骨干和区应急管理局全体干部职工共计 416 余人参加；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形式委托专业消防宣传队伍，对辖区消控室操作人员进行全覆盖消防业务培训，培训人数达到 780 人次；全年先后开展大型综合体实战演练 13 次，地铁轨道交通专业队实战演练 8 次，地震相关装备器材训练 12 余次；组织开展辖区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熟悉演练 403 次，预案修订 103 家，通信测试 128 家，结合防消联勤工作开展单位检查 152 家。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厦门市湖里区应急管理局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21.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38
		九、卫生健康支出	51.6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41.37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21.40	本年支出合计	2,372.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50.97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2,372.37	总计	2,372.3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部门：厦门市湖里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21.40	2,32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38	79.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38	79.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38	79.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62	51.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62	51.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41	34.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21	17.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90.41	2,19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150.89	2,150.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1,510.77	1,510.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238.19	238.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371.93	371.93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	消防事务	19.52	1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52	19.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部门：厦门市湖里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72.37	1,641.77	730.6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38	79.3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38	79.3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38	79.3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62	51.6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62	51.6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41	34.41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21	17.21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41.37	1,510.77	730.6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150.89	1,510.77	640.12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1,510.77	1,510.77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238.19	0.00	238.19	0.00	0.00	0.00
2240108	应急救援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371.93	0.00	371.93	0.00	0.00	0.00

22402	消防事务	70.48	0.00	70.48	0.00	0.00	0.00
22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48	0.00	70.48	0.00	0.00	0.00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厦门市湖里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21.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38	79.38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51.62	51.62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41.37	2,241.37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21.40	本年支出合计	2,372.37	2,372.3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9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9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2,372.37	总计	2,372.37	2,372.3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厦门市湖里区应急管理局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372.37	1,641.77	730.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38	79.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38	79.3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38	79.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62	51.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62	51.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41	34.4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21	17.2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41.37	1,510.77	730.6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150.89	1,510.77	640.12
2240101	行政运行	1,510.77	1,510.77	
2240106	安全监管	238.19	0.00	238.19
2240108	应急救援	30.00	0.00	30.00
2240109	应急管理	371.93	0.00	371.93
22402	消防事务	70.48	0.00	70.48

22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48	0.00	70.48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20.00	0.00	20.00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20.00	0.00	2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厦门市湖里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 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3.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82	30703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87.63	30201	办公费	21.88	30704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47.70	30202	印刷费	2.81	310	资本性支出	5.82
30103	奖金	545.5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7.37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82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79.38	30206	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6.03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9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2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47	30211	差旅费	0.85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0.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7.6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44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9.9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77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5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6	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43.13	公用经费合计						98.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厦门市湖里区应急管理局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66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0.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厦门市湖里区应急管理局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4	7	8	11	12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厦门市湖里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50.97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2,321.40 万元，本年支出 2,372.37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一）2021 年收入 2,321.4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91.64 万元，增长 26.87%，主要原因是：因森林防灭火三年行动项目经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21.4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二）2021 年支出 2,372.3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07.60 万元，增长 27.22%，主要原因是：因项目经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641.7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543.13 万元，公用支出 98.63 万元。
2. 项目支出 730.6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72.3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07.60万元，增长27.22%，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 (一)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79.38万元，比2020年度增加6.73万元，增加9.26%，主要原因：缴费基数调整。
- (二) 行政单位医疗34.4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74万元，增长5.32%，主要原因：缴费基数调整。
- (三) 公务员医疗补助17.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33万元，增长8.38%，主要原因：缴费基数调整。
- (四) 行政运行1510.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8.5万元，增长6.97%，主要原因：业务增加。
- (五) 安全监管238.1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2.52万元，增长148.97%，主要原因：项目增加，增加风险普查、地灾点、易涝点监控建设等项目。
- (六) 应急救援3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项目增加。
- (七) 应急管理371.93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291.17万元，增长360.53%，主要原因：将去年的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其他农林水支出合并进应急管理，并且因森林防灭火三年行动增加仙岳山消防物资储备提升改造项目。
- (八)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70.48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35.48万元，增长101.37%，主要原因：消防委托采购小型消防站装备器材以及服装经费增加。

(九)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2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该费用为今年新增的风险普查，市级补助经费。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注：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注：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41.77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543.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98.6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0.66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66 万元下降 0 %。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度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00 万元下降 0.0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00 万元下降 0.00%。

(三)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00 万元下降 0.00%，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00 万元下降 0.00%。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0.66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66 万元下降 0%。主要是 2021 年度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累计接待 4 批次、36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四)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 2021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价结果为 100 分。

注：2021 年度本部门无一级项目。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8.6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27.49%，主要是：厉行节约，压缩机关运行费用。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9.439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9.439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9.439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8.777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9.6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本部门 2021 年无工程采购，本部门 2021 年无服务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

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部门）

一、《区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